青海省自然资源厅

关于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管理，提升项目管理水平，推动自然资源事业高质量发展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工作目标

进一步理顺我厅及直属单位项目管理体制机制，统筹各专项资金项目管理，健全项目管理规章制度，落实项目法人制，建立项目管理台账，定期调度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进度，实现各类专项资金项目的统一谋划、统一调度、统一协调、统一督导。

二、理顺工作机制

**1.明确责任分工。**成立厅项目管理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厅财务与资金运用处，负责统筹、调度、督导各类专项项目的实施和预算执行进度，汇总建立项目台账；负责各专项资金（基金）安排、拨付及监督管理。牵头厅相关业务处室提出年度项目安排建议，研究提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的政策措施建议，承担厅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；各处室（单位）根据职责和自然资源事业发展需要，牵头组织项目的谋划申报，审批项目过程文件，监督检查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进度，组织项目评审验收，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；厅直属各事业单位作为技术支撑单位，严格落实项目法人制，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。通过明确项目管理各环节责任，做到职责清晰、分工明确、责任到人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）。

**2.完善项目管理制度。**规范和加强各类专项资金管理，健全各专项项目管理制度，落实项目监管责任，研究制定各专项项目管理办法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（责任单位：地质勘查管理处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、财务与资金运用处等相关业务处室）。

三、谋划储备项目

**3.落实谋划责任。**各业务处室围绕国家和省内重大战略、重大规划、政策制定、资金投向等，结合工作职责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谋划项目。

**主要任务：**围绕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、自然资源资产产权管理、有偿使用、开发利用、空间规划体系建立和监督实施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、耕地保护、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、综合防灾减灾、矿产资源管理、测绘地理信息、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、自然资源领域监督执法等方面谋划项目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）。

**4.组织项目申报。**发布项目申报指南，组织开展项目申报。

**主要任务：**牵头组织发布各专项资金项目谋划申报指南，提出立项要求（责任单位：地质勘查管理处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、财务与资金运用处等相关业务处室）；编制项目申报书，集中开展项目申报，组织专家论证（责任单位：各直属事业单位）。

四、建立项目台账

**5.建立项目储备台账。**各业务处室建立、管理项目储备台账，动态更新调整。

**主要任务：**分部门建立、管理项目储备台账，及时进行充实、评估、调整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）；对于需开展前期工作的储备项目，开展项目前置审批程序（责任单位：各直属事业单位及相关业务处室）。

**6.建立项目管理台账。**汇总建立项目管理台账，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全面、系统地跟踪和管理。

**主要任务：**建立全厅项目管理台账，管理范围包括各专项资金安排的项目，以及相关业务处室根据有关政策、职责等监管的项目。台账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名称、主要建设内容、项目建设时间、资金来源、项目实施进度、预算执行情况等。（责任单位：财务与资金运用处）。

五、抓好项目调度

**7.定期调度项目。**按月对管理台账中的项目开展调度，确保项目按计划实施。

**主要任务**：每月10日前报送项目实施进度、预算执行、绩效目标完成等情况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）；依托项目管理台账，按月对项目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监控（责任单位：财务与资金运用处及相关业务处室）；牵头对重大项目、专项资金项目实施、预算执行、绩效管理情况开展监督检查（责任单位：财务与资金运用处及相关业务处室）。

**8.落实实施责任。**对已开工的项目，按照项目法人制原则，统筹安排施工资源，全力抓进度促成效。

**主要任务**：预算批复下达后，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）。加强项目进度管理，统筹安排人、财、物等资源，倒排工期，落实责任（责任单位：各直属事业单位）。

**9.做好项目验收。**根据项目验收要求，开展项目竣工验收，加强档案管理。

**主要任务：**项目实施完成后，及时开展项目总结、竣工决算、绩效自评等工作（责任单位：各直属事业单位）；按照项目验收要求，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竣工验收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）；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，按照档案资料管理相关规定整理项目全套资料，移交档案管理部门（责任单位：各直属事业单位）。

六、强化组织保障

**10.加强组织领导。**从强化组织领导入手，落实项目管理主体责任。

**主要任务：**成立以厅长为组长，副厅长为副组长，各处室（单位）为成员的省自然资源厅项目管理领导小组（名单见附件），负责统筹协调、监督指导项目管理工作，及时组织召开会议解决项目管理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。各相关处室（单位）指定专人作为厅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络员，统筹负责本部门（单位）项目谋划、储备、申报及预算管理等事宜，形成上下联动、协调顺畅、高效务实的项目管理长效机制，确保项目管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、各直属事业单位）。

**11.积极争取资金。**对符合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方向的项目，按照“分口负责、对口争取”的原则，全力争取中央财政资金支持。进一步落实省级财政性资金投入，多渠道筹措资金，为项目实施提供保障。

**主要任务**：编报年度项目计划，及时对接国家部委，申请中央各类专项资金支持（责任单位：地质勘查管理处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等相关业务处室）；用足用好各类专项资金，统筹安排和集中支持一批亟待实施的项目（责任单位：财务与资金运用处、地质勘查管理处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等相关业务处室）；多渠道筹措落实资金，确保项目顺利实施（责任单位：地质勘查管理处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处、财务与资金运用处等相关业务处室）。

**12.开展学习交流。**围绕项目谋划、审批、争取、管理等方面的短板、弱项，结合项目全过程管理，通过调研、观摩学习交流、项目管理能力建设培训等活动，进一步提升项目管理质量和水平。

**主要任务**：组织开展省内外自然资源领域项目管理的先进理念、先进经验学习、调研、交流、培训等活动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）。

**13.加大宣传力度。**全面开展自然资源业务发展相关新闻报道、系列宣传活动，加大我省自然资源业务发展宣传报道力度，进一步提振信心、凝聚合力、营造氛围。

**主要任务**：通过新闻报导、专题宣传片、系列报道、网络专篇、微信专栏等形式，重点宣传自然资源领域产业升级、开发利用、生态环保、绿色勘查、耕地保护等方面政策和项目取得的成效（责任单位：各业务处室、厅信息中心）。

附件

省自然资源厅

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名单

1.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

组 长：杨 扬 省自然资源厅党组书记、厅长

副组长：陈鸿林 省自然资源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、一级巡视员

 罗保卫 省自然资源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

 刘文生 省自然资源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

孟广培 省自然资源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

韩生福 省自然资源厅一级巡视员

成 员：

严维德 厅二级巡视员

李艳琴 厅二级巡视员

秦海燕 厅总规划师、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处处长

米林春 厅办公室主任

韩有祥 厅综合处处长

白万军 厅政策法规处处长

 卢晓平 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处处长

 马乃芬 厅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局长

 赵 蓉 厅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处处长

 孔措瑞 厅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处处长

 田 力 厅国土空间规划局局长

 王德瑜 厅耕地保护监督处处长

 赵重英 厅地质勘查管理处副处长

 李 勇 省盐湖管理局局长兼省自然资源综合执法监督局副局长

 孙厚科 厅国土测绘处处长

 李 强 厅地理信息管理处处长

 马福贵 厅征地管理处处长

 马有俊 厅自然资源总督察办公室主任

 徐世富 厅科技发展合作处处长

 袁光平 厅财务与资金运用处处长

钟存德 厅人事处处长

周丹文 厅直属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

蔡旦主 厅直属机关纪委专职副书记

 尚现功 省地理信息和自然资源综合调查中心主任

李为民 省核工业地质局局长

 王凤林 省环境地质勘查局局长

 王富春 省地质调查局局长

 高 艳 省移民安置局局长

 李来章 省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副局长

 闫 华 省国土整治与生态修复中心主任

 王 岩 省国土空间规划研究院院长

 周 保 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站长

 郝宽江 厅信息中心主任

 黄朝晖 省自然资源博物馆馆长

 顾 玮 省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主任